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0

##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拟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关于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过往担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在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能遵守独立执业准则，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与证监会相关规定，发表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切实履行审计委托中所确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董事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 二、关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2月9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72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0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00 人

2022 年度业务总收入：332,731.85 万元

2022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307,355.10 万元

2022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8,862.04 万元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88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

2022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61,034.29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1 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而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33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纪律处分 1 次；9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44 次、自律监管措施 5 次、纪律处分 3 次。

# 三、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胡志刚，2001年1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2年1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2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2年5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7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韩军民，2001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1年1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年1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家。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袁瑞彩，2005年4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4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7年2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1年12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承做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超过10家次。

##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签字会计师韩军民2021年度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出具警示函措施。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韩军民	2021-12-23	行政监管措施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	广东天际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项目

##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

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资质、从业人员信息、业务经验及诚信记录等方面进行调研、审查和分析，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拟签字会计师具备胜任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与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继续担任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

#####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 3、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如下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相关专业素养和丰富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能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所出具的报告及时、全面、客观。通过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过往的审计情况及执业质量进行了核查和评价，提议续聘其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我们一致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综合考虑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后所决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6 日